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6日通过电话及微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5月30日实施完毕，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8.23元/股调整为7.83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董事陈金杰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所涉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即将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2,650 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解除限售期满后按照《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董事陈金杰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600 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但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董事陈金杰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7,425 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 139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董事陈金杰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